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4)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第一季度業績」)。第一季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同 比 變 動*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重述)		千港元 (經審計) (重述)
收 益	111,892	119,570	(6.4)	500,870
網絡遊戲收益	109,284	117,973	(7.4)	444,701
－網頁遊戲	27,782	35,301	(21.3)	127,281
－移動遊戲	81,502	82,672	(1.4)	317,420
其他來源的收益	2,608	1,597	63.3	56,169
－數字資產增值收益	2,608	1,597	63.3	56,169
毛利	77,464	84,962	(8.8)	364,11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包括但不限於)	(303,007)	399,433	—	922,058
－數字資產公平值 (虧損)/收益(未實現)	(315,564)	388,556	—	947,9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利潤	(223,561)	387,592	—	968,88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經調整(虧損)/純利 (未經審計)***	(213,469)	388,072	—	971,678
比特幣增長率*****	2.4%	—	—	65,324%

按遊戲劃分網絡遊戲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重述)	
《德州撲克》	68,849	75,269	(8.5)
《其他棋牌》*****	40,435	42,704	(5.3)
總計	<u>109,284</u>	<u>117,973</u>	(7.4)

按遊戲的語言版本劃分網絡遊戲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重述)	
簡體中文	5,522	5,008	10.3
其他語言	103,762	112,965	(8.1)
總計	<u>109,284</u>	<u>117,973</u>	(7.4)

運營摘要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環比變動**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		
付費玩家(千人)	227	201	221	2.7	12.9
• 網頁遊戲	2	2	3	(33.3)	–
• 移動遊戲	225	199	218	3.2	13.1
每日活躍用戶(千人)****	1,246	1,201	1,146	8.7	3.7
• 網頁遊戲	123	128	65	89.2	(3.9)
• 移動遊戲	1,123	1,073	1,081	3.9	4.7
每月活躍用戶(千人)****	4,389	4,151	4,162	5.5	5.7
• 網頁遊戲	276	301	286	(3.5)	(8.3)
• 移動遊戲	4,113	3,850	3,876	6.1	6.8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同比變動*	環比變動**
	三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	%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重述)		
《德州撲克》的每名付費					
用戶平均收益(「ARPPU」)					
(港幣元)					
• 網頁遊戲	4,630.3	4,865.5	5,883.5	(21.3)	(4.8)
• 移動遊戲	291.3	250.6	246.7	18.1	16.2
《其他棋牌》的ARPPU					
(港幣元)					
• 網頁遊戲	-	-	-	-	-
• 移動遊戲	76.1	84.1	86.8	(12.3)	(9.5)
* 同比變動%指即期報告期間與去年同期之間的比較。					
** 環比變動%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與上一季度之間的比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來自期間利潤，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上述所示每日活躍用戶及每月活躍用戶的數目乃根據相關報告期間最後一個曆月的活躍用戶數目計算。					
***** 《其他棋牌》為早前季度業績公告摘要部分之《鬥地主》及《其他》之合併後類別。					
***** 比特幣增長率是一個關鍵績效指標，表示我們的比特幣持倉數目與已發行股份數目之間比率的同比或環比變動百分比。					

業務概覽及展望

從財務表現來看，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我們錄得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約為港幣2.13億元，而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錄得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約為港幣3.88億元(重述)，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較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狀況有所改變，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期間比特幣價格下降，使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數字資產公平值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資產公平值有所降低。若撇除數字資產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等非經營一次性因素影響，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同比減少約38.9%，主要由於收益同比略有下降及因購買加密貨幣令銀行存款減少，使得存款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我們錄得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約為港幣7.36億元(重述)，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較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狀況有所改變，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期間比特幣價格下降，使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數字資產公平值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資產公平值有所降低。若撇除數字資產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等非經營一次性因素影響，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環比減少約59.1%，主要由於數字資產增值收益環比上個季度有所減少。

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我們錄得收益約為港幣1.12億元，較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同比減少約6.4%，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市場因素及運營活動週期性影響，使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網絡遊戲收益對比二零二四年同期的階段性峰值略顯減少。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收益較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收益環比減少約25.8%，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於本季度獲得的增值收益環比減少，但我們網絡遊戲收益環比仍保持平穩增加。

從運營數據表現來看，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我們的付費玩家數及用戶數較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呈現一定上升。其中付費玩家數從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約0.20百萬人增加12.9%至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的約0.23百萬人。每日活躍用戶數從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約1.20百萬人增加3.7%至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的約1.25百萬人。每月活躍用戶數從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約4.2百萬人增加5.7%至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的約4.4百萬人。我們德州撲克移動端的ARPPU值有所上升。

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大Web3遊戲產品的研發力度，持續豐富遊戲產品的內容和玩法，並不斷完善我們的遊戲功能和基礎設施(包括Web3相關基礎設施)建設、努力提升用戶體驗，持續探索遊戲產品，特別是Web3遊戲產品的運營模式，在產品精細化和運營多元化方面精耕細作，打造高品質的棋牌遊戲產品、競技賽事產品和行業領先的Web3遊戲產品。我們將在鞏固現有市場的基礎上，不斷拓展海外市場，並將大力推動本集團在Web3領域的業務發展和佈局，以實現本集團在Web3領域之業務發展的戰略規劃。

持續擴大比特幣儲備是本集團的重要戰略。本集團對加密貨幣市場及比特幣的發展持樂觀態度，認為比特幣具有長期價值。本集團將長期持有並將持續擴大比特幣的儲備。本集團將進一步探討持續增加持有比特幣的數量，不排除通過發債及配售股份等形式於二級市場融資以擴大儲備。

本公司將嚴格遵守其運營所在的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各項法律法規，在網絡棋牌遊戲及Web3領域穩紮穩打，致力於打造高品質的棋牌遊戲產品及行業領先的Web3遊戲產品，專注將公司打造為一家純粹、領先的Web3上市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收益約為港幣111.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約為港幣119.6百萬元(重述)同比減少約6.4%。同比減少主要由於市場因素及運營活動週期性影響，使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網絡遊戲收益對比二零二四年同期的階段性峰值略顯減少。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移動遊戲、網頁遊戲及數字資產增值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72.8%、24.8%及2.4%，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分別佔約69.1%、29.5%及1.4%。

本集團通過數字資產的增值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的授權使用合共不超過2億美元進行加密貨幣購買的兩次購買授權(「**購買授權**」)購買了若干加密貨幣(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購買和持有加密貨幣是本集團進行Web3遊戲拓展、運營，以及本集團在Web3領域進行佈局及實現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和舉措。本集團在開發及運營Web3遊戲的同時，所持有的加密貨幣主要存儲於本集團於獲許可的平台持有的賬戶及本集團的加密貨幣錢包中。本集團主要通過將加密資產存儲於相關獲許可的平台之賬戶，以及將以太幣存放於本集團之加密貨幣錢包參與以太坊網絡驗證(以太坊網絡安全性和穩定性的一種驗證機制)獲得利息和獎勵。此類利息和獎勵記為數字資產增值收益。

上述獲得的加密貨幣產生的利息和獎勵並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下本公司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我們的管理層認為，預計本集團未來購買的加密貨幣數量會持續增加，預期未來在我們開發及運營Web3遊戲的同時，本集團將會持續產生上述數字資產增值收益。

收益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收益成本約為港幣34.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約為港幣34.6百萬元(重述)同比減少約0.5%。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以上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毛利約為港幣77.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約為港幣85.0百萬元(重述)同比減少8.8%，主要是由於收入同比減少。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約為69.2%及71.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約為港幣14.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約港幣8.1百萬元(重述)同比增加82.2%。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加大對遊戲(主要是新遊戲)的投放力度，使得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同比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約為港幣34.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約港幣29.7百萬元(重述)同比增加約17.2%。同比增加主要由於員工薪酬福利開支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為港幣303.0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為港幣399.4百萬元(重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其他虧損淨額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其他收益淨額狀態有所改變，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公平值有所減少。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數字資產公平值變動、屬於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的非上市投資及我們所購買的若干理財產品有關的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公平值變動、外匯收益／(虧損)淨額、股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約為港幣1.4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的財務收入淨額約為港幣9.6百萬元(重述)。同比變動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用於購買數字資產使得利息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於五間聯營公司持有投資，分別為深圳市飯後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匯富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易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極思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傲英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間聯營公司)，全部均為網絡遊戲或互聯網科技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約為港幣0.04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約為港幣0.13百萬元(重述)。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約為港幣50.1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所得稅費用約為港幣68.5百萬元(重述)。同比變動主要是由於數字資產公平值減少使得所得稅超額抵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由於以上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223.6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港幣387.6百萬元(重述)。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變化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數字資產公平值相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字資產公平值減少。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虧損)/純利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純利作為額外財務計量，透過撇除我們認為並非我們業務表現指標性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虧損)/純利」一詞。本集團經營所處行業的其他公司計算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目的方式可能與本集團不同。經調整(虧損)/純利用作分析工具具有重大限制，原因是經調整(虧損)/純利並未包括影響我們報告期間(虧損)/純利純利的所有項目，因此不應獨立考慮或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之本集團業績分析的替代。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約為港幣213.5百萬元，來自我們同期的未經審計虧損，不包括計入行政開支之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為港幣10.1百萬元；而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約為港幣388.1百萬元(重述)，來自我們同期的未經審計利潤，不包括計入行政開支之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為港幣0.5百萬元(重述)。

若剔除數字資產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等非經營一次性因素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38.9%，主要由於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有所減少及因購買加密貨幣令銀行存款減少，使得存款利息收入同比減少。

比特幣增長率

為補充本集團購買的比特幣的表現，我們遵循MicroStrategy Inc. (一間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MSTR)開創的行業最佳實踐，採用比特幣增長率作為關鍵績效指標。比特幣增長率是一項關鍵績效指標，代表本集團持有的比特幣總量與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之間的比率的期間變化百分比。

本公司使用比特幣增長率作為關鍵績效指標，以幫助評估其以本公司認為對其股東有利的方式獲取比特幣的戰略績效。當本公司使用此關鍵績效指標時，管理層也考慮到此指標的各種限制，包括它沒有考慮債務和其他負債等。

此外，此關鍵績效指標不是，也不應被理解為運營績效指標或財務或流動性指標。特別是，比特幣增長率並不同於傳統金融背景下的「收益率」。它不是衡量本公司股東通過購買本公司股份在歷史上可能實現或未來可以實現的投資回報，也不是衡量本公司運營或比特幣持有產生的收入，或任何其他類似的財務衡量其業務或資產的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比特幣增長率為2.4%。比特幣增長率和已發行股份總數如下：

	12/31/2023	3/31/2024	6/30/2024	9/30/2024	12/31/2024	3/31/2025
比特幣持有總量	5	1,194	2,079	2,635	3,274	3,351
已發行股份數量*	709,576,301	709,576,301	709,576,301	709,576,301	710,183,730	710,183,730
每10,000股含比特幣數量	0.0001	0.0168	0.0293	0.0371	0.0461	0.0472
比特幣增長率 (季度環比)		23,780.0%	74.1%	26.7%	24.1%	2.4%
比特幣增長率 (3/31/2025對比 12/31/2024)						2.4%

* 根據本公司證券變動月報表所載於相關日期的發行股份數。

數字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度期間，本集團開始購買加密貨幣。購買及持有加密貨幣是本集團進行Web3業務發展和佈局的重要舉措，持續擴大比特幣儲備是本集團的重要戰略。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授出購買授權以在公開市場進行加密貨幣的購買，惟總金額不超過100百萬美元。其中，本公司將各使用約45百萬美元分別購買比特幣(Bitcoin)及以太幣(Ether)，而剩餘不超過10百萬美元將用於購買泰達幣(USDT)及美元幣(USDC)。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再次獲得本公司股東授出購買授權以在公開市場進行加密貨幣的購買，惟總金額不超過100百萬美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數字資產公平值約為港幣2,334.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2,548.6百萬元(重述))，主要包括比特幣、泰達幣及以太幣。數字資產公平值計量乃參照其公開市場交易價格釐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數字資產未實現公平值虧損約為港幣315.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實現公平值收益：約為港幣388.6百萬元(重述))。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持有約3,351枚比特幣，平均成本約58,628美元／枚；持有約297枚以太幣，平均成本約1,661美元／枚。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持有約3,353枚比特幣，平均成本約58,699美元／枚；持有約298枚以太幣，平均成本約1,661美元／枚。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比特幣、以太幣及泰達幣外，本集團亦持有ATOM及BNB。Cosmos是一個具有發展潛力的區塊鏈公鏈網絡，ATOM作為Cosmos公鏈網絡的核心治理代幣，本公司對其的購買旨在於Cosmos公鏈網絡佈局Web3業務生態，加強公司在Web3領域的競爭力，並為未來的技術革新和市場拓展奠定堅實基礎。BNB是為整個BNB Chain生態系統提供支持的加密貨幣，可在幣安交易平台作為交易手續費及參與幣安交易平台活動，是全球最熱門的效用代幣之一。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購買總金額約2.58百萬美元的ATOM及BNB。

本集團已設立專門的虛擬資產業務管理及風險控制和監督部門，負責建立加密貨幣交易及管理的有關政策和制度、對加密貨幣市場及加密貨幣價格進行監控和分析，負責監督所有加密貨幣交易的申請、審批、操作、存儲管理、交易匯報等流程的規範性和安全性，及負責評估和審核每次擬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之價格範圍、交易數量及加密貨幣購買種類、購買時間的合理性、適當性和安全性等。本集團將嚴格遵守香港政府對加密貨幣進行規管的有關政策法規及嚴格依照本集團有關加密貨幣購買及管理的相關政策及規則進行加密貨幣的購買、使用和管理。

上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數字資產公平值數據為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有關加密貨幣的市場價格所錄得，加密貨幣價格實時變動，數字資產公平值對本公司財務表現的影響亦將隨之有所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港幣58.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138.7百萬元(重述))，主要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短期銀行存款，以港幣(佔10.2%)、美元(佔53.5%)及其他貨幣(佔36.3%)計值。我們目前並不對沖以外幣進行的交易。由於我們不斷監控以盡可能限制持有的外幣金額從而持續致力管理我們的外幣風險，貨幣匯率波動對我們的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其各自的公平值入賬。截止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僅於一家非上市公司投資，此投資的公平值約為零(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該等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主要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權證券。

我們認為，我們的投資組合中概無其他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其他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屬重大投資，原因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投資的賬面值佔我們總資產逾5.0%。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亦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約為港幣105.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96.4百萬元(重述))，主要包括股權投資合夥企業及基金的非上市投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的投資公平值由本公司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價師利用市場法和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於基金的投資公平值由本公司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價師利用市場法和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約為港幣9.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公平值虧損：約為港幣2.6百萬元(重述))。

在考慮(其中包括)風險水平、投資回報、流動性及到期期限後，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項下的投資符合我們的資金及投資政策。本公司設有專門的投資部及投資項目管理團隊，以執行、監督和管理公司的投資業務，並設有專門的投資管理政策和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和提升公司進行投資的規範性，控制投資風險。於投資前，本集團亦已確保即使在投資後，仍然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業務所需。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除以上題為「數字資產」的段落所披露的加密貨幣購買授權外，本公司作出的每一項此等投資均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深圳市東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與上海泰來天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一間有限合夥企業，即嘉興博雅春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博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累計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佔嘉興博雅認繳出資總額的99.0%。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於嘉興博雅的投資的公平值約為零(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成立嘉興博雅乃為進行股權投資、創業投資及證券投資，惟須受若干投資限制規限。嘉興博雅的合夥期限已於二零二四年度屆滿，在持續密切監察嘉興博雅的表現後，根據本公司的投資政策及策略及為了保護本公司及股東利益，本公司決定停止嘉興博雅的經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嘉興博雅正在進行清算程序。本公司已指定代表參與清算小組並按照本公司有關程序進行清算。

我們認為，除上述披露外，我們的投資組合中概無其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屬於重大投資，原因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相關投資的賬面值超過我們總資產的5.0%。

投資性不動產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亦錄得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價值約為港幣62.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3.3百萬元(重述))，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的5%以下。該項投資性不動產為經中國司法拍賣程序收購的物業，其中包括一幢名為索泰克技術研發中心的辦公樓及其配套廠房和若干附屬物(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的公告)。

借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我們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借款，且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已動用或未動用的銀行融資。

資本支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總額約為港幣44.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為港幣0.05百萬元(重述))，主要包括購買土地及設備，此乃透過我們的經營所得的現金流撥付資金。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入賬的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我們的任何訴訟。

本集團資產質押／押記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質押或經押記的資產。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註1)
收益	5	111,892	119,570
收益成本		<u>(34,428)</u>	<u>(34,608)</u>
毛利		77,464	84,96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303,007)	399,43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687)	(8,060)
行政開支		<u>(34,837)</u>	<u>(29,712)</u>
經營(損失)/利潤		(275,067)	446,623
財務收入	7	1,601	9,862
財務成本	8	(190)	(23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37)</u>	<u>(133)</u>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273,693)	456,121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50,132</u>	<u>(68,5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10	<u>(223,561)</u>	<u>387,592</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的 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483)
貨幣換算差額		787	(194)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25,144</u>	<u>(10,218)</u>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u>25,931</u>	<u>(10,8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97,630)</u>	<u>376,697</u>
每股(虧損)/盈利(每股以港幣分計)	12		
—基本		<u>(33.33)</u>	<u>58.72</u>
—攤薄		<u>(33.33)</u>	<u>57.8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註1)	一月 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註1)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640	16,214	26,792
使用權資產	13	56,681	13,436	13,040
投資性不動產		62,726	63,257	–
無形資產		227	362	1,825
聯營公司投資		4,198	4,221	3,956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11,549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	14	105,346	96,447	84,8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26	18,929	15,3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	567	600
定期存款		195,066	194,382	255
		<u>458,778</u>	<u>407,815</u>	<u>158,188</u>
流動資產				
數字資產	15	2,334,035	2,548,592	86,733
貿易應收款項	16	28,485	26,225	32,4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7,468	47,218	76,541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	14	–	–	145,233
定期存款		2,200	31,810	807,933
銀行及現金結餘		58,439	138,656	821,278
		<u>2,490,627</u>	<u>2,792,501</u>	<u>1,970,127</u>
總資產		<u>2,949,405</u>	<u>3,200,316</u>	<u>2,128,31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三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註1)	一月 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註1)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8	278	278	278
儲備		<u>2,471,664</u>	<u>2,659,202</u>	<u>1,764,006</u>
總權益		<u>2,471,942</u>	<u>2,659,480</u>	<u>1,764,28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795	10,323	9,7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07,394</u>	<u>159,202</u>	<u>989</u>
		<u>113,189</u>	<u>169,525</u>	<u>10,71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1,085	1,064	79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79,180	91,551	80,411
合約負債		13,558	13,770	12,105
租賃負債		7,379	3,653	3,938
即期所得稅負債		<u>263,072</u>	<u>261,273</u>	<u>256,068</u>
		<u>364,274</u>	<u>371,311</u>	<u>353,321</u>
總負債		<u>477,463</u>	<u>540,836</u>	<u>364,031</u>
總權益及負債		<u>2,949,405</u>	<u>3,200,316</u>	<u>2,128,315</u>
淨流動資產		<u>2,126,353</u>	<u>2,421,190</u>	<u>1,616,8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85,131</u>	<u>2,829,005</u>	<u>1,774,99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就受限制股 份單位計劃 所持的股份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外幣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付款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重述	278	411,643	(15)	2,207	8,583	37,508	93,354	(278,295)	1,489,021	1,764,284
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重述	-	-	-	-	(10,412)	-	-	(483)	387,592	376,69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重述										
—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重述	-	4,955	-	-	-	-	(4,955)	-	-	-
—僱員服務之價值，重述	-	-	-	-	-	-	480	-	-	480
期間權益變動	-	4,955	-	-	(10,412)	-	(4,475)	(483)	387,592	377,1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重述	278	416,598	(15)	2,207	(1,829)	37,508	88,879	(278,778)	1,876,613	2,141,46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重述	278	429,792	(15)	2,207	(47,821)	37,508	56,934	(277,256)	2,457,853	2,659,480
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25,931	-	-	-	(223,561)	(197,63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	2,495	-	-	-	-	(2,495)	-	-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	-	10,092	-	-	10,092
期間權益變動	-	2,495	-	-	25,931	-	7,597	-	(223,561)	(187,538)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78	432,287	(15)	2,207	(21,890)	37,508	64,531	(277,256)	2,234,292	2,471,9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註1)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3,892	61,958
已付所得稅	(1,741)	(3,601)
已付租賃利息	(190)	(23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961	58,126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存置持有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08,482)	(201)
收回持有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所得款項	236,390	462,871
已收利息	1,149	6,352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股息	8,820	17,806
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	(22,470)	(8,634)
結算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22,317	111,539
購買數字資產	(109,330)	(696,35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	(48)
購買使用權資產	(44,18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6,242)	(106,668)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1,041)	(1,11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1)	(1,1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5,322)	(49,6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05	3,69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656	821,27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439	775,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58,439	775,3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成立。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香港總部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188號金龍中心19樓。本公司的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和運營網絡遊戲並將致力於推動和發展Web3遊戲及加密貨幣投資相關業務。本集團將獲得運營網絡遊戲之收益及於運營中持有的數字資產帶來的增值收益。

呈列貨幣變更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USD")，蓋因公司大部分業務活動均以美元進行。於過往年度，人民幣("RMB")一直作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于本期間，本公司董事(「董事」)議決採納港幣("HK\$")作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鑒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買賣，董事認為此項呈列貨幣之變更將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更準確地理解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因此，董事相信採用港幣作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更為合適。

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變更已追溯應用，猶如新呈列貨幣一貫採用。本集團亦已呈列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惟未附相關附註。此項呈列貨幣之追溯變更對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表現均無重大影響。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數值均按千元為單位四捨五入列示。

2. 準備基礎

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要求的適用披露而編制的。

該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制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已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呈報金額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無法說明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線表現作出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之決策時審閱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相關披露如下：

移動遊戲相關業務–從事開發及經營網絡遊戲移動和電腦遊戲、運營及相關諮詢服務。

Web3相關業務–從事加密貨幣有關投資。

本集團的可經營分部報告是由不同戰略業務單元分類產品及服務性質分配計算。個別重大經營分部所需不同的經營及管理性質及行銷策略。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利潤或虧損，資產和負債：

	移動遊戲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Web3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9,284	2,608	111,892
分部利潤	35,899	(318,570)	(282,671)
對賬：			
未分配收益			9,168
財務費用			(190)
稅前虧損			<u>(273,693)</u>

	移動遊戲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Web3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17,973	1,597	119,570
分部利潤	68,817	390,153	458,970
對賬：			
未分配損失			(2,618)
財務費用			(231)
稅前利潤			<u>456,121</u>

	移動遊戲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Web3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分部資產	575,561	2,373,844	2,949,405
分部負債	371,060	106,403	477,463

	移動遊戲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Web3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總計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	631,906	2,568,410	3,200,316
分部負債	373,445	167,391	540,836

除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定期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外，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中國內地	103,987	106,226
其他地區	54,038	10,239
	<u>158,025</u>	<u>116,465</u>

5. 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述)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網頁遊戲	27,782	35,301
移動遊戲	81,502	82,672
	109,284	117,973
來自其他資源的收益		
數字資產的增值收益	2,608	1,597
	111,892	119,570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細分：		
確認收益的時間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於某一時間點	109,284	117,973

本集團提供多種語言版本的遊戲，以讓遊戲玩家在不同地方玩遊戲。本集團的經營主要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地區)。源自本集團不同語言版本遊戲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簡體中文	5,522	5,008
其他語言	103,762	112,965
	<u>109,284</u>	<u>117,973</u>

無任何遊戲玩家貢獻超過本集團10%或以上收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的股息	8,820	17,786
政府補貼及退稅(附註a)	69	127
外匯收益/(虧損)	136	(4,418)
未實現按公平價值計量之數字資產	(315,564)	388,556
未實現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9,168	(2,618)
其他	(5,636)	—
	<u>(303,007)</u>	<u>399,433</u>

附註：

- (a) 政府補貼是指政府機構給予的多種行業專項補貼，以資助本集團於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研發成本。

7. 財務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利息收益	1,394	9,724
向僱員提供非流動貸款的利息收益	207	138
	<u>1,601</u>	<u>9,862</u>

8.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租賃利息	<u>190</u>	<u>231</u>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和其他地區	1,679	2,975
遞延稅項	<u>(51,811)</u>	<u>65,554</u>
	<u>(50,132)</u>	<u>68,529</u>

(a) 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在中國的業務所作所得稅撥備一直按截至二零二五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25%的稅率，並根據現有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功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的優惠稅率。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仍在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15%(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1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深圳市嘉訊智創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合資格成為(「軟件企業」)並享有優惠稅率待遇，因此，深圳市嘉訊智創科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享50%的減稅期。所以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深圳市嘉訊智創科技有限公司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12.5%(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0%)。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政策，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期間應課稅溢利時將該期間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200%)稱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深圳市東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嘉訊智創新科技有限公司於確定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應課稅溢利時已申索該超額抵扣(二零二四：深圳市東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嘉訊智創科技有限公司)。

(b)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中國稅項法規，一家中國成立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取得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有關預扣稅稅率由10%減至5%。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尚未匯予中國境外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的保留盈利並無就此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約為港幣444,72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2,502,000元(重述))。根據管理層對海外資金需求的估計，預期該盈利將由中國附屬公司保留作再投資之用且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匯予彼等的外國投資者。

(c)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就香港利得稅而言，首港幣2,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作出撥備，而超過港幣2,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的任何部分則按16.5%的稅率作出撥備。

(d) 新加坡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就新加坡利得稅而言，所有應課稅溢利按17%的稅率作出撥備。

10. 期間(虧損)／利潤

本集團期間(虧損)／溢利經(增加)／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無形資產攤銷		
—包括在行政開支	<u>135</u>	<u>180</u>
	<u>135</u>	<u>180</u>
折舊	2,537	2,268
研發開支		
—包括在員工成本	13,103	17,251
—包括在折舊	156	123
—包括在其他行政開支	<u>2,780</u>	<u>696</u>
	<u>16,039</u>	<u>18,070</u>
撥備／貿易應收之款項沖銷貿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金	23	(2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花紅	17,113	17,141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55	5,512
—以股份為基礎的的薪酬開支	<u>10,092</u>	<u>480</u>
	<u>29,460</u>	<u>23,133</u>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經商討後決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中不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如以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
(虧損)／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收益而言的(虧損)／盈利	<u>(223,561)</u>	<u>387,592</u>
股數(千股)		
以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為目的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0,788	660,019
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	<u>—</u>	<u>9,526</u>
以攤薄每股(虧損)／盈利為目的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0,788</u>	<u>669,545</u>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45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港幣48,000元(重述))。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港幣4,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集團於泰國收購土地約為港幣44,182,000元，該金額已包括於使用權資產中。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與租賃相關的資產使用權新增約港幣16,537,000元(重述)。

14.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投資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計入非流動資產		
非報價投資：		
–資產管理計劃	–	–
–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105,346	96,447
	<u>105,346</u>	<u>96,447</u>

15. 數字資產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加密貨幣和穩定幣	2,334,035	2,548,592

16. 貿易應收款項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貿易應收款項	28,687	26,404
減值撥備	(202)	(179)
賬面值	<u>28,485</u>	<u>26,225</u>

根據應收賬款的確認日期，扣除減值撥備後，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0至30天	18,016	17,735
31至60天	10,086	7,899
61至90天	64	246
91至180天	31	243
181至365天	47	100
365天以上	241	2
	<u>28,485</u>	<u>26,225</u>

17. 貿易應付款項

按確認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0至30天	1,085	1,059
31至90天	-	2
91至180天	-	3
	<u>1,085</u>	<u>1,064</u>

18.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總額包括2,000,000,00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普通股)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普通股 數目	普通股 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 等同面值 港幣千元 (重述)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計)	709,576,301	36	278
發行新股 (i)	4,052,429	—	1
註銷普通股 (ii)	<u>(3,445,000)</u>	<u>—</u>	<u>(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計)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計)及二零二 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計)	<u>710,183,730</u>	<u>36</u>	<u>278</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共有4,052,429股普通股因行使公司之購股權而獲發行。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市場購回其3,445,000股自有股份。購回該等股份所支付的總金額為港幣5,636,330元，並已從股東權益內扣除。於購回時的相關加權平均價格為每股1.63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回購股份3,445,000股已全部註銷。

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a)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及回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合約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八年。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及回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合約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均已到期。此等購股權計劃到期後不得進一步授予任何購股權，惟此等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以致先前授予任何可於當時或其後根據此等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購股權得以行使，或以此等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者為限。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且採納一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四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激勵和獎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做出貢獻，並將其利益與本公司利益保持一致，從而鼓勵彼等努力提升公司價值。二零二四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合約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年內發行在外的購股權的數目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計)
期初仍未行使	820,000	4,872,429
期內失效	(200,000)	—
期末仍未行使	<u>620,000</u>	<u>4,872,429</u>
期末可行使	<u>620,000</u>	<u>4,872,429</u>

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沒有購股權被行使。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及其各自數目的詳情如下：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原幣	港幣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計)
屆滿日期				
二零二五年九月六日	HK\$3.108	3.108	<u>620,000</u>	<u>4,872,429</u>

(b)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設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是透過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本身股權的機會，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參與者可透過向匯聚信託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送達書面行使通知並向本公司備份，行使其（全部或部分）已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出當日起計八年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有效。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採納日期**」），本集團採納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吸引、激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八年。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終止了二零二一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採納了一項新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二零二四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激勵和挽留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高級管理層、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員工。二零二四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計八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承讓人及本公司就有關授予函件規定（或將予規定）的於終止日期或之前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或預留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利及責任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終止後將存續，仍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惟有關授予函件另有規定者除外。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僱員授予5,65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上述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行權期為四年，行權時間表為自授予日起十二個曆月後的25%，自授予日起二十四個曆月後的25%，自授予日起三十個曆月後的12.5%，以及自授予日起三十六個曆月後的12.5%，而自授予日起第三十七至四十八個曆月期間每個月則為2.083%。上述每份新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等於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盤價，即每股0.445港元。上述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根據相關參與人的績效達成情況及貢獻情況，董事會批准豁免相關參與人尚未歸屬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剩餘歸屬期及其他歸屬條件。所有剩餘由十二人持有的571,865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提前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僱員授予1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上述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行權期為四年，行權時間表為自授予日起十二個曆月後的25%，自授予日起二十四個曆月後的25%，自授予日起三十個曆月後的12.5%，以及自授予日起三十六個曆月後的12.5%，而自授予日起第三十七至四十八個曆月期間每個月則為2.083%。上述每份新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等於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盤價，即每股0.465港元。上述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到期日為二零三零年四月十四日。根據相關參與人的績效達成情況及貢獻情況，董事會批准豁免相關參與人尚未歸屬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剩餘歸屬期及其他歸屬條件。所有剩餘由二人持有的404,169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提前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根據二零二四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僱員授予1,9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上述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行權期為零年。上述每份新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等於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盤價，即每股1.89港元。上述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到期日為二零三二年六月十八日。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根據二零二四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僱員授予5,85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予日(即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始三十個月內分三十期等額歸屬。上述每份新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等於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盤價，即每股3.88港元。上述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到期日為二零三三年三月十三日。根據相關參與人的績效達成情況及貢獻情況，董事會批准豁免相關參與人尚未歸屬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剩餘歸屬期及其他歸屬條件。所有剩餘的2,126,667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提前歸屬。

發行在外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的變動：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計)
於一月一日	1,345,000	19,588,089
已授出	5,850,000	—
已失效	—	(3,628,089)
已歸屬及已轉換	(2,470,000)	(2,541,000)
於三月三十一日	<u>4,725,000</u>	<u>13,419,000</u>
於三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但沒轉換	<u>1,196,666</u>	<u>3,012,750</u>

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及轉換時的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1.01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港幣1.95元)。

(c)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被視作庫存股份並已列示為一項股東權益扣除項。期內，2,470,000(截止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2,541,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及轉換(參考上列附註(b))，因此，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涉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本公司38,735,237股普通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205,237股普通股)由Core Administration RSU Limited持有。

20. 關聯方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重述)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882	882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一個關聯方款項	<u>2,163</u>	<u>2,163</u>

21.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但尚未提供的出資合同如下：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計)
認購MTT代幣	<u>27,150</u>	<u>-</u>

22.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未經審計利潤與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對賬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三個月止			同比變動*	環比變動**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重述)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重述)		
收益	111,892	150,788	119,570	(6.4)	(25.8)
收益成本	(34,428)	(34,990)	(34,608)	(0.5)	(1.6)
毛利	77,464	115,798	84,962	(8.8)	(33.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03,007)	816,432	399,433	—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687)	(13,645)	(8,060)	82.2	7.6
行政開支	(34,837)	(30,923)	(29,712)	17.2	12.7
經營利潤	(275,067)	887,662	466,623	—	—
財務收入－淨額	1,411	1,836	9,631	(85.3)	(23.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7)	85	(133)	(72.2)	—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3,693)	889,583	456,121	—	—
所得稅(開支)／回撥	50,132	(152,024)	(68,529)	—	—
期內利潤	(223,561)	737,559	387,592	—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未經審計)					
計入行政開支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開支	10,092	(1,635)	480	2,002.5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 純利(未經審計)	(213,469)	735,924	388,072	—	—

* 同比變動%指即期報告期間與去年同期之間的比較。

** 環比變動%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與上一季度之間的比較。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及股東，上述財務資料乃基於本集團未經審計管理賬目編製。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

承董事會命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戴志康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志康先生和陶穎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毅林先生、蔡漢強先生和馬靖淳先生。